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0 December 2005

第 1646（2005）号决议

2005 年 12 月 20 日安全理事会第 5335 次会议通过

安全理事会，

*回顾*第 1645（2005）号决议，

1. *决定*依照第 1645（2005）号决议第 4 段(a)分段的规定，《宪章》第二十三条第一项所列的常任理事国应为建设和平委员会组织委员会的成员，此外，安理会应每年从其当选成员中，选出两个成员参加组织委员会；

2. *决定*第 1645（2005）号决议第 15 段所指的年度报告也应提交安全理事会进行年度辩论。